社科类社团现场评估主要查看资料目录

1. 学会基本情况介绍（3000字左右）；
2. 法人登记证、住所证明（产权证或租赁协议、无偿使用证明）；
3. 现行章程（复印件）及章程核准批复（社团成立后章程未作修改的不需提供）；
4. 制（修）订现行章程、会费标准的会议纪要；
5. 社团名称、业务范围、住所、注册资金、法定代表人、业务主管单位变更登记材料；
6. 最近一次会员（代表）大会的会议资料；
7. 负责人备案情况（备案通知书、备案表）；
8. 2017年和2018年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纪要；
9. 监事或监事会设立及作用发挥情况；
10. 党员名单、建立党组织的批准文件及党组织活动记录材料；
11. 学会发展规划和2017年、2018年工作计划、总结；
12. 2017年和2018年年检工作报告（复印件）；
13. 分支（代表）机构名称及上两个年度工作计划、总结；
14. 现有工作人员花名册（含学历、职务、职称、年龄、政治面貌、专兼职及返聘情况、所属部门等）；
15. 工作人员参加培训的材料；
16. 各项规章制度；
17. 2018年底全体工作人员工资表；
18. 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和缴纳社会保险、公积金的材料；
19. 会计人员姓名、职务、资格证书及参加继续教育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20. 2017年度和2018年度向理事会报告年度财务状况的材料；
21. 2017年和2018年年度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及会计账簿、凭证及审计报告；

22.2017年和2018年主办省内学术会议的规模、次数、论文交流和影响力等情况的相关材料；

23.学会出版的专业书籍、期刊及编辑的内部资料；

24.学术规划及组织、承担课题研究的相关材料；

25.向政府提出政策建议，参与制定法律法规或发展规划的相关材料；

26.提供专业咨询服务、参与标准制定、开展学术成果评估、技能鉴定和职称评定的相关材料；

27.开展科学普及活动规模、次数、对象、方式的相关材料；

28.参与脱贫攻坚、扶贫济困等活动的材料；

29.继续教育及培训、青年人才培养和专业人才举荐的相关材料；

30.会员管理、服务、数据库建设及会费收缴情况；

31.学术自律制度及实施情况的相关材料；

32.信息平台、网站建设的相关材料；

33.是否设立新闻发言人及信息公开管理情况；

34.参加国际组织、开展国际合作、组织国际学术考察的相关材料；

35.获得表彰奖励的材料；

36.学会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7.评估专家组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注：以上资料在现场评估时提供即可，不需装订报送，其他资料请结合评估指标准备。**